

合同编号：H16-120

《纯美昌江》乡土教材建设

合 同 书

甲方：昌江黎族自治县教育局

乙方：海南虹丰实业有限公司

2016年9月23日

委托方：昌江黎族自治县教育局

(以下简称甲方)

承印方：海南虹丰实业有限公司

(以下简称乙方)

根据《〈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〉》及有关规定，结合交易的实际情况，为明确甲乙双方在交易中的权利和义务，配合协作，经甲、乙双方充分协商，特签订本合同，任何一方不得变更或解除，以便共同遵守。

第一条 总则

印刷品名称	规格	数量	单价(元)	总价(元)
《纯美昌江》高中版	890mm*1240mm	4134 本	78.1	322865.4
《纯美昌江》初中版	787mm*1092mm	6500 本	36	234000.00
《纯美昌江》小学版	787mm*1092mm	7500 本	25.6	192000.00
合计金额大写： <u>柒拾肆万捌仟捌佰陆拾伍元肆角整</u>				
小写¥： <u>748865.40</u>				

第二条 印刷要求

- 一、由甲方提供内容再由乙方工作人员进行设计排版完成甲方要求。
- 二、由甲方核对文字没有错误后按合同印刷。
- 三、本书全彩印刷，内页采用 80 克精品素印纯质纸，封面采用 250 克精品铜版纸彩色印刷，胶装。
- 四、包装：用普通包装箱包装好送交甲方。

第三条 产品质量

- 一、成品不能有错版残页，发现错版残页由甲方提出乙方应无条件进行调换，费用由乙方全部承担。

二、乙方不负责对稿校稿，如出现错字及甲方失误造成的质量问题，乙方不承担责任，费用由甲方全部承担。

三、按甲方确认设计内容标准印刷，不能有漏字多字。

第四条 交易方式

一、交货地址：按甲方要求。

二、交货日期：经甲方审核没有错误，确认定稿后 30 日内交货

三、付款方式：乙方向甲方提供印刷品发票，甲方向乙方办理汇款手续，不得拒收拒付。

四、乙方按甲方要求办理运输手续，一切费用由乙方负担。

五、本合同自签订之日起，由双方盖章或经办人签字后生效执行。

第五条 附则

一、本合同一式三份，海南华教设备招标有限公司一份，甲乙双方各执一份。

二、本合同经双方签字验收后符合要求，结清款后终止。

三、本合同签订后，甲、乙双方如需提出修改，经双方协商一致后，可以签订补充协议，作为本合同补充条款。

四、附则或说明：_____

委托方：昌江黎族自治县教育局

签约代表：_____

电 话：_____

承印方：海南虹丰实业有限公司

签约代表：_____

电 话：_____

开户行：中国工商银行海口海港支行

账 号：2201002409000158819

2017年9月27日

2017年9月27日



海南华教设备招标有限公司

政府采购成交通知书

投标人海南虹丰实业有限公司

受昌江黎族自治县教育局委托，我公司对其政府《纯美昌江》乡土教材建设组织招标采购（项目编号：HNHJ2016-08-009），于近日完成评审工作。经评标委员会（小组）评审和采购人确认，贵公司为该项目的成交投标人。成交金额为人民币柒拾肆万捌仟玖佰元整（¥748900.00元）。

收到中标通知书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签订采购合同

附政府采购成交设备产品清单

合同编号：H16-120

电子邮箱：hnhjzbg@163.com

海南华教设备招标有限公司

2016年9月20日

签收人：贾冬梅

日期：2016.9.21